

中共浙江省驻沪单位委员会

2025 年 2 月份学习和工作提示

各党支部：

现将 2 月份学习和工作提示如下：

一、学习提示

1. 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学习纲要》；
2. 学习全国新兴领域党建工作座谈会精神；
3. 学习省委“以高质量党建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专题会议精神；
4. 学习省委常委会关于 2024 年度全省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情况等相关党建工作议题精神；
5. 学习中国共产党浙江省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会、中国共产党上海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会精神；
6. 学习省“两会”精神；
7. 学习 1 月 23 日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研讨会精神。

二、工作提示

1. 召开 2024 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并于 3 月 20 日前反馈简要情况以及整改清单、民主评议结果；
2. 对 2024 年年内工资有变动的党员 2025 年每月党费缴纳数

额进行核定；

3. 孔志康、刘日康、严俊、傅王贞（以姓氏笔画为序）4 名党员于 2 月份入党，请所在党支部为党员过政治生日。

除提示内容外，各党支部可结合本单位（部门）工作实际增加相关学习和工作内容。

中共浙江省驻沪单位委员会

2025 年 2 月 7 日